

段长民,号灵墨,曾用名冷玉。1951年生于西安蓝田县。中国书法家协会陕西分会会员,中国艺术研究院一级书法家。中国书画收藏研究院高级院士。陕西丈八文化艺术馆书法艺术总监,陕西黄土地书画院副院长。陕西海外联谊书画



院副院长。少年时的段长民曾乘坐火车到北京接受过领袖毛主席的接见;青年时期,曾搭乘卡车到西藏高原当兵服役。后来,他还应邀前往美国在“亚洲论坛”的作书法演讲。2008年奥运会期间,段长民应奥运经

济委员会,奥运运动员协会邀请在北京奥运获奖运动员驻地郡王府举办书法活动后,受世界和谐基金会委托,书写了15000千余字的《联合国宪章》长卷,并荣获了“联合国宪章唯一汉字书写人”的殊荣。从1988年至今,段长民的作品先后发表于《书法报》等多家刊物。他的书法作品毛泽东诗词八十三米长卷,先后被陕西、西安电视台播报。在省、市、军队及全国大型书画展览中屡获金奖,作品被入编《中国书法选集》、《当代书法》、《中国艺术家传世名典》、《中国翰墨传世名家名作》、《陕西文化人》等多部大典。段长民的书法以舒美的点线、再造的艺术结构、标新立异的章法和个性凸显的风格立足书坛。中国书画收藏研究院如此评价其书法作品:通过对您的书法作品

的研究,从用墨、章法布局来看,可谓心平气和、大巧若拙、尽情尽兴、兴到笔随、随意挥洒。远观道劲、朴实、厚重、洒脱,近观则有儒雅自然、飘逸灵动的视觉魅力,这种魅力能使不懂书法者也会感觉到其中的如虹气势和古朴之韵,达到了雅俗共赏的极高境界。佳作所渗透出的妩媚韵味和情怀,令人油然而生敬意之感。历史会证明您对艺术追求的精神风范会永久的驻留在人们心头。在段长民看来,书法最是见仁见智之事。他的观点是:搞艺术最终要让作品说话,好作品最终要让大众接受。不必为张长李短争得面红耳赤,也不能让流行之风刮得东倒西歪,更不可为眼前的名利而投机钻营。把奇石嫁给书法,随心所欲,用作品说话;让爱好迎娶艺术,随缘而至,轻松生活。



段长民

